

# 关于批量调整存量房贷利率的倡议

按照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为回应群众关切，现就批量调整存量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以下简称房贷）利率有关事宜倡议如下。

1. 本倡议发布后，各商业银行应认真落实倡议要求，抓紧制定实施方案，主要商业银行原则上应于倡议发布当日对外发布公告，不晚于 10 月 12 日发布操作细则，及时回应客户关切。

2. 各商业银行原则上应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统一对存量房贷（包括首套、二套及以上）利率实施批量调整，对于 LPR 基础上加点幅度高于 -30BP 的存量房贷，将其加点幅度调整为不低于 -30BP，且不低于所在城市目前执行的新发放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利率加点下限（如有）。

3. 各商业银行应尽快完成合同文本变更、系统改造等前期准备工作，确保如期完成存量房贷利率调整相关工作。鼓励商业银行通过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线上渠道“一键式操作”办理，为借款人提供便利。

4. 各省级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要统筹做好、稳妥推进辖内存量房贷利率批量调整有关工作，有效维护市场秩序，切实保障借贷双方合法权益。

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

2024 年 9 月 29 日